

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（定期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0月24日上午9: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青海省互助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（定期）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银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3日以专人递送、微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亲自出席会议董事9名（其中，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5人，董事郭守明、王君、张劲先生，独立董事王德良、吴非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表决结果为：赞成9票；无反对票；无弃权票。

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赞成9票；无反对票；无弃权票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：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（定期）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